正斜体的正确使用

正体的使用情况:

所有的计量单位;量符号中具有特定含义的非量符号下角标,如动能(E_{ν})、热能(E_{ν});元素符号、仪器符号;数学公式中的运算符号、有固定意义的函数符号、特殊函数符号和某些特殊的集符号等,如三角函数(sin,cos,tan,cot),微分(d),有限增量(Δ)、变分符号(δ),转置符号(T),最大(max),指数函数(exp)等;酸碱度 pH,洛氏硬度 HR等。

斜体的使用情况:

量的符号及量符号中代表量和变动性数字的下角标符号如电压 V,能量 E_i (i=1,2,3...); 无量纲参数如 Re (雷诺数); 数学中用字母表示的参数和一般函数及统计符号等,如 ΔABC ,P,r;

矢量、张量和矩阵符号用黑斜体,如矩阵 A、两个张量的张量积 $T \oplus S$ 。